

臺中市南  
接受補助計畫

中華民國

機關或 補助計畫名稱	補助 機關	可支用預算數			補助款 部分	本府配合 款部分
		補助款 部分	本府配合 款部分	合計(1)		
合計 一、代收代付部分小計 ： 二、未透列預算部分小計 ： 三、已透列預算部分小計  補助辦理健保業務	行政院衛生 署中央健康 保險局（現 為衛生福利 部中央健康 保險署）	448,500	-	448,500	408,408	-

區區公所  
收支報告表

102年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實現數			保留數			賸餘數		
合計(2)	實現數占 可支用預 算數之比 率 (2)/(1)	執行未達8 0%之落後 原因	補助款 部分	本府配合 款部分	合計	補助款 部分	本府配合 款部分	合計
408,408	91%		-	-	-	40,092	-	40,092